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
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
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洪英国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汪国秀

项目负责人:蒋澄

报告编写人:董徐生

建设单位 (盖章)

电话:13856230517

传真:

邮编:244171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陵义安区
天门镇板桥村 68 号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17856281166

传真:

邮编:244000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
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铜陵市义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地址	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 68 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主要产品名称：氧化钙超细粉 设计生产能力：氧化钙超细粉 12000t/a 实际生产能力：氧化钙超细粉 12000t/a				
环评时间	2023 年 6 月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投入调试时间	2024 年 8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2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桂林鸿程矿山设备 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桂林鸿程矿山设备制造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7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比例	8.57%
实际总投资	5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0 万元	比例	18.18%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p> <p>4.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6 月）；</p> <p>5.铜陵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铜环（义）审〔2023〕15 号，2023 年 7 月 7 日）。</p>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废气			
	<p>原有项目石灰石煅烧废气（DA001）、转运废气（排放口为 DA002）和出灰皮带废气（DA003），本项目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DA004）排放均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的标准浓度限值要求。</p> <p>项目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4中的二级标准，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1-1和表1-2。</p>			
	表 1-1			单位：mg/m³
	废气有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监测点	标准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执行标准
	颗粒物	煅烧废气排放口（DA001）	30	《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排放限值
	SO ₂		200	
	NO _x		300	
	颗粒物	转运废气排放口（DA002）	20	
	颗粒物	转运废气排放口（DA003）	20	
颗粒物	转运废气排放口（DA004）	20		
表 1-2			单位：mg/m³	
废气无组织排放标准				
污染物	监控点	浓度限值（mg/m ³ ）	执行标准	备注
颗粒物	车间门窗外	5	《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
颗粒物	厂界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
2、废水				
<p>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p>				

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回用标准详见表 1-3。

表 1-3 废水回用标准 单位：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PH	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出口	6~9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COD _{cr}		/	
BOD ₅		10	
SS		/	
NH ₃ -N		8	
动植物油		/	

3、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见表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2 类区标准	60	50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项目无危废产生。

5、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涉及总量控制污染物有：

（1）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项目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根据铜陵市义安生态环境分局义环[2023]44号文规定，项目技改后全

厂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leq 4.44吨/年、氮氧化物 \leq 4.86吨/年、颗粒物 \leq 3.46吨/年。

（2）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故不核废水总量指标。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2.1 地理位置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位于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 68 号，在原厂区西北侧原有钢结构空厂房内建设，占地 500 m²，中心经纬度：东经 117°48'16"、北纬 30° 49'30"。项目地理位置详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2 项目概况

2.2.1 原有工程“三同时”执行情况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主要从事石灰石加工及销售。公司于 2010 年在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征地 12717.9 平方米，利用板桥村丰富的石灰石资源，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高活性氧化钙项目”。2010 年 6 月 4 日该项目经原铜陵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环评批复文号为：铜环评（2010）117 号），2012 年 7 月和 2014 年 10 月分二期通过原铜陵县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批复文号分别为：铜环验（2012）10 号、铜环验（2014）10 号。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经铜陵市义安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40706-2021-021-L。2020 年 6 月 28 日，企业首次申请并获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700697378037Y001P，2022 年 8 月 16 日，原项目因新增转运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放口，企业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

原有工程“三同时”执行情况见表 2-1。

表 2-1 原有工程“三同时”执行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保手续	执行情况	
年产 10 万吨高活性氧化钙项目	环评	铜环字[2010]117 号，原铜陵县环境保护局	
	验收	分期验收	一期 5 万吨：2012 年 7 月通过原铜陵县环境保护局验收，铜环验[2012]10 号
			二期 5 万吨：2014 年 10 月通过原铜陵县环境保护局验收，铜环验[2014]10 号
	排污许可	首次申领：2020 年 6 月 2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700697378037Y001P）	
2022 年 8 月 16 日因新增转运废气处理设施及排放口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700697378037Y001P）			

2.2.2 原有工程提标升级改造和“以新带老”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中要求现有企业 202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此标准，为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中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建设同时，对原有工程环保措施进行了提升改造和落实了以“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原有工程提升改造和“以新带老”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2-2。

表 2-2 原有工程提升改造和“以新带老”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存在的环境问题	环评整改措施	达标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煅烧废气使用水膜除尘器处理，水膜除尘为淘汰工艺	对现有废气处理措施进行提升改造，将水膜除尘器改为布袋除尘器	《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	煅烧废气处理工艺由原“旋风除尘+水膜除尘+脱硫塔”改为“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水膜除尘+脱硫塔”，验收监测阶段达标
2	出灰皮带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直接在厂房内排放	新增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将出灰皮带废气引至厂房顶排放		新增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将出灰皮带废气引至厂房顶，原无组织排放整改为有组织排放，验收监测结果达标

3	根据《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5.2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料场应至少三面围挡及屋顶，企业现状为煤棚和石灰石料棚仅有顶棚	对煤棚和石灰石料棚进行整改，增加三面围挡		已对煤棚和石灰石料棚进行整改，增加三面围挡，验收结果显示车间门窗外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 GB41618-2022 要求
4	根据《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5.5 其他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企业现状为出灰皮带处布袋除尘器未设置密闭灰仓	对出灰皮带处布袋除尘器进行整改，除尘器下部增设密闭灰仓		已对出灰皮带处布袋除尘器进行整改，除尘器下部增设密闭吨袋，验收结果显示车间门窗外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 GB41618-2022 要求
5	根据《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5.6 运行与记录要求，企业应按照 HJ944 要求建立台账，记录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系统及其他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的主要运行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收集量、喷淋/喷雾（水或其他化学稳定剂）作业周期和用量等；记录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企业未建立废气处理措施运行台账	建立完善废气处理措施运行台账，并按照要求规范记录存档		已建立完善废气处理措施运行台账，并按照要求规范记录存档，采用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记录形式，台账保存期不少于 5 年
6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	新增一套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	/	已新增一套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验收结果显示处理后的尾水水质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要求，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
7	现有雨水收集池容量为 10m ³ ，无法完全收纳前 15min 初期雨水量	按照 $Q=qF\gamma T$ 计算，项目前 15min 初期雨水量约为 60m ³ ，将初期雨水池收集池扩容至 60m ³	/	已在厂区西北侧新建一座 60m ³ 初期雨水池收集池

	
<p>原有项目煅烧废气处理改造工程 新增布袋除尘器</p>	<p>原有项目出灰皮带废气排放改造工程新增 15m 高有组织废气排气筒 DA003</p>
	
<p>改造工程半封闭原料棚</p>	<p>改造工程除尘器下方增设密闭吨袋</p>
	
<p>改造工程新增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站</p>	<p>改造工程新建 60m³ 初期收集池</p>

2.2.3 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3 年 2 月 27 日，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在铜陵市义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代码 2212-340721-07-02-584934。

2023 年 6 月，公司委托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7 月 7 日，铜陵市生态环境局以《关于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铜环（义）审（2023）15 号），批准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在现有厂区西北侧空厂房开工建设，不新增用地。厂区自南向北分别为综合办公楼、石灰石料棚、进料线、120 吨竖窑、氧化钙储灰罐、雷蒙磨机及储灰罐、煤棚，建成后形成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的生产能力，同时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对原有项目环保设施进行提标升级改造和落实“以新带老”整改措施，以满足行业新标准要求。目前，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建成，并投入试生产。

2024 年 9 月，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2.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项目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生产线，项目配套环保建设，以及原有项目提标升级改造和落实“以新带老”整改措施情况等内容。

2.2.5 项目产品方案、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设计能力	实际产能	
1	氧化钙超细粉	t/a	12000	12000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6 人，工作日 300 天，采用一班制，每日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400 小时。

2.2.6 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原有厂区内，厂区北侧为沪渝高速，南侧为铜陵神龙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西侧为铜陵天门钙业有限公司，东侧为安徽金长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东南侧为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周边企业均为工业企业。项目厂区内自南向北分别为综合办公楼、石灰石料棚、进料线、120 吨竖窑、氧化钙储灰罐、雷蒙磨机及储灰罐、煤棚。

结合场地现状条件，合理布置建、构筑物，使工艺流程合理，管线短捷，人货流畅通。厂区平面布置详见图 2-2，项目工艺布置见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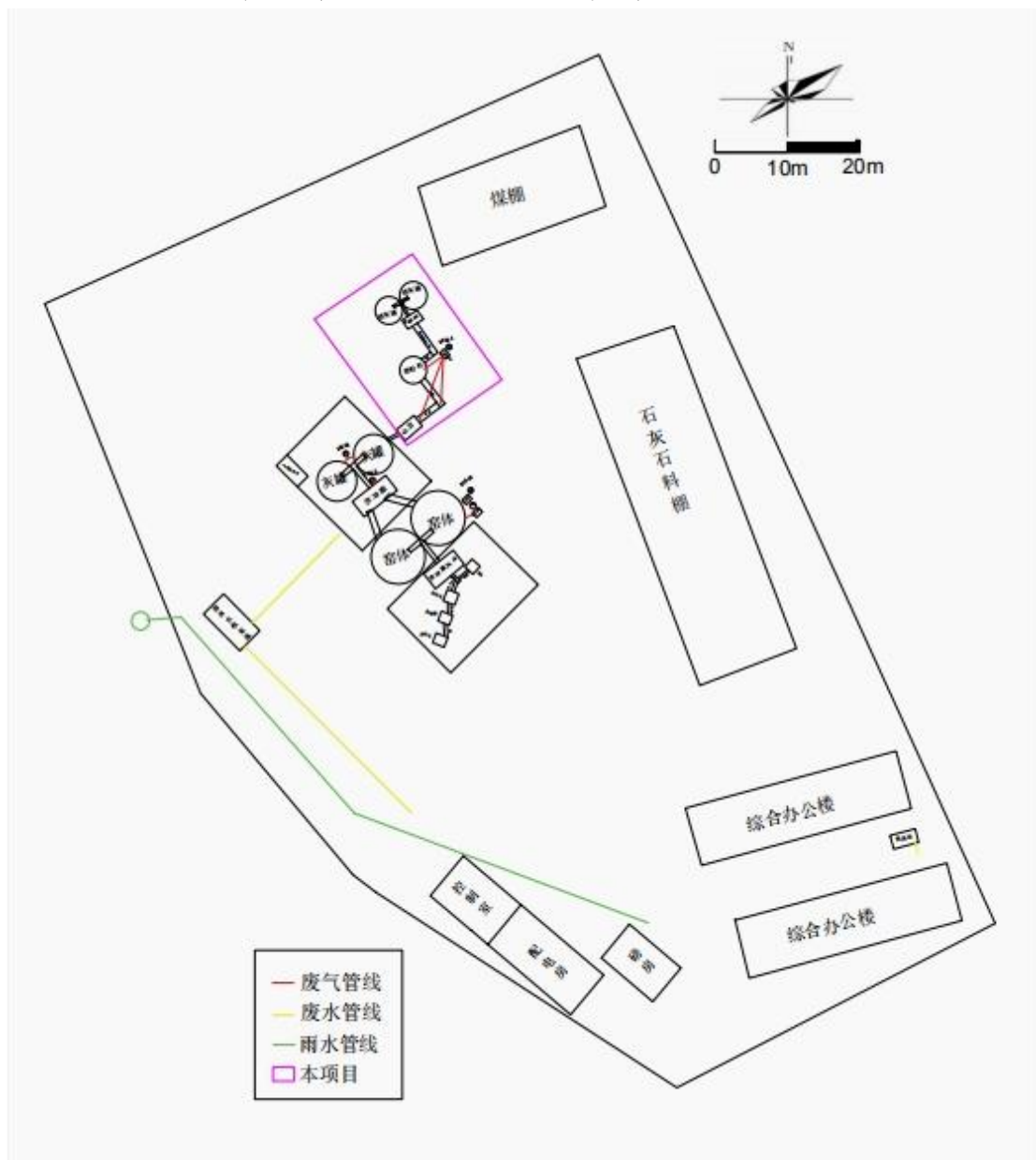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2.3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购置安装 1 台雷蒙磨机、1 台斗式提升机、1 台送灰机、1 台绞龙输送机、2 台皮带输送机、2 个超细粉储灰罐等生产设备，建设 1 条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生产线，购置安装 2 台布袋除尘器和 1 个地埋式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落实原有项目提标升级改造和“以新带老”整改措施。

根据资料及现场踏勘，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对比情况如下：

2.3.1 建设项目组成

表 2-4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建设项目设计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与环评对应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占地面积为 500m ² ，购置雷蒙磨机、送灰机、链板机、绞龙输送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1.2 万吨超细粉的生产能力	占地 500m ² ，购置 1 台雷蒙磨机、1 台送灰机、1 台链板机、1 台绞龙输送机等设备，形成年产 1.2 万吨超细粉的生产能力	与环评一致	本次新增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综合办公楼，位于厂区南侧	综合办公楼，位于厂区南侧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宿舍	占地面积 300m ² ，本次新增 6 名员工	占地面积 300m ² ，本次新增 6 名员工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成品储库	新增两个直径 6 米、高 12.6 米储灰罐	在厂区西侧，项目配套新建两个直径 6 米、高 12.6 米储灰罐	与环评一致	新建
	输送廊道	储灰罐和料斗之间设置密闭输送管道利用高差输送块状氧化钙	项目磨粉生产线，利用高差，安装密闭输送管道，对储灰罐和料斗之间块状氧化钙进行输送，避免物料输送粉尘的产生	与环评一致	
		料斗与雷蒙磨机之间设置皮带输送，皮带带宽 0.6m，长 8m	项目磨粉生产线，料斗与雷蒙磨机之间安装 1 台皮带输送机，皮带带宽 0.6m，长 8m	与环评一致	
		产品氧化钙超细粉通过送灰机气力输送至链板机，再通过绞龙输送机密闭输送至斗式提升机	项目产品氧化钙超细粉通过安装一台送灰机气力输送至 1 台链板机，再通过 1 台绞龙输送机密闭输送至斗式提升机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市政电网提供，新增年用电量 10 万 Kwh	由市政电网提供，新增年用电量 10 万 Kwh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给水	新增生活用水，用水量为 198m ³ /a	项目新增员工 6 人，新增生活用水 198m ³ /a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地埋式污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地埋式污	与环评一致	新建

		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	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埋地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雨水进入雨水管网，初期雨水采用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埋地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雨水进入雨水管网排入附近沟渠，初期雨水采用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经沉淀处理，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废气治理	进料废气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进料废气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与环评一致	新建
		转运废气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转运废气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与环评一致	
		磨粉废气通过雷蒙磨机内部的主机收尘收集	磨粉废气通过雷蒙磨机内部的主机收尘收集	与环评一致	
		新增储灰罐废气经仓顶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新增储灰罐废气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增加仓顶废气密闭+集气罩收集，并入磨粉系统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DA004 排气筒排放	
	噪声治理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减噪措施；加强设备的日常检修，避免设备运转不正常产生的高噪声影响；厂房密闭隔声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实行集中袋装化处理，新增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委托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一般工业废物	固废库位于氧化钙灰罐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40m ² 。新增除尘灰作为氧化钙超细粉出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	固废库位于氧化钙灰罐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20m ² 。新增除尘灰作为氧化钙超细粉出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	固废库位置变动，环评位于氧化钙灰罐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40m ² ，实际依托原有，位于厂区西南侧，占地面积为 20m ²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区及仓库设置一般防渗	生产区及仓库设置一般防	与环评一致	依托原有	

2.3.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2-5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拟建项目数量	实际数量
1	斗式提升机	/	1 台	1 台
2	链板机	/	1 台	1 台
3	雷蒙磨机	180 μ m	1 台	1 台
4	送灰机	TSR50	1 台	1 台
5	超细粉储灰罐	Φ 6 \times 12.6m	2 台	2 台
6	皮带	0.6m	2 条	2 条
7	绞龙输送机	/	1 台	1 台
8	地埋式污水处理站	/	1 套	1 套

2.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用量

表 2-6 原辅材料和动力供应用量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拟建项目年耗量 (t/a)	实际年耗量 (t/a)	来源
原辅料	1	氧化钙	12000.22	12000.22	现有项目产品
能源	1	供水	198	198	市政 管网
	2	供电	10 万 kwh/a	10 万 KWh	市政 电网

2.3.4 公用工程

(1) 供电：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实际年用电量约为 9.5 万 kw·h/a。

(2) 供水、排水：本项目供水由市政管网供给，主要为生活用水用，新增生活用水量为 198m³/a (0.66m³/d)。

项目新增生活污水，废水产生量为 158.4m³/a (0.528m³/d)。

2.3.5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2.3.5.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是利用原有项目产品块状氧化钙进行超细加工，年生产超细粉氧化钙 1.2 万吨。建设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及产物节点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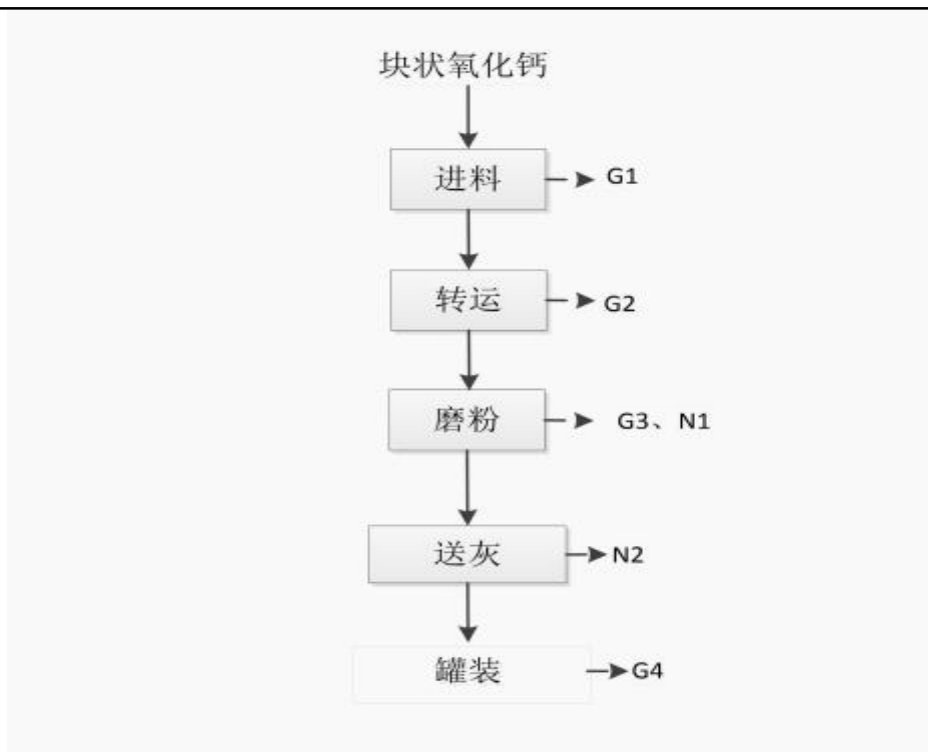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备注：G1、G2、G3、G4—废气 N1、N2—噪声

2.3.5.2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①进料

从氧化钙储灰罐下方设置密闭输送管道至料斗，从料斗出口下落到皮带，该过程产生废气 G1。

②转运

块状氧化钙通过皮带输送至雷蒙磨机内部，因厂房布置限制，设置两条皮带 90° 转折输送，该过程产生废气 G2。

③磨粉

块状氧化钙进入雷蒙磨机进行磨粉加工成氧化钙超细粉，该过程产生废气 G3 和噪声 N1。

④送灰

氧化钙超细粉通过送灰机气力输送至链板机，因场地限制，再通过绞龙输送机密闭输送至斗式提升机，经密闭管道进入超细粉储灰罐，该过程产生噪声 N2。

⑤罐装

氧化钙超细粉进入超细粉储灰罐和出罐的过程产生废气 G4。

2.3.6 项目排污及治理情况

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汇总如下：

表 2-7 生产工艺产污节点、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项目	排污节点	污染物	处理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降尘，不外排
废气	进料工序（G1）	粉尘	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DA004
	转运工序（G2）	粉尘	
	磨粉工序（G3）	粉尘	
	储灰罐废气（G4）	粉尘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基础减振、墙体隔声、风机出口安装消声器
固体废物	废气处理设施	除尘灰（氧化钙超细粉）	一般固废，作为产品定期外销
	废气处理设施	废布袋	一般固废，厂家回收利用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2.4 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和噪声污染，按照环评及批复相关要求，对粉尘进行了收集处理，对噪声采取了防治措施，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基本无影响。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原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提标升级改造和“以新带老”整改措施，具体落实情况详见表 2-2，整改后原有工程不存在主要环境问题，对周边环境也基本无影响。

2.5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购置安装 1 台雷蒙磨机、1 台斗式提升机、1 台送灰机、1 台绞龙输送机、2 台皮带输送机、2 个超细粉储灰罐等生产设备，建设 1 条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生产线，购置安装 2 台布袋除尘器和 1 个地理式污水处理站等环保设施，均在环评报告表工程建设范围内。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本项目变动清单见表 2-8。

表 2-8 项目变动清单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本项目变动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变化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超细粉储灰罐废气环评要求采用仓顶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实际建设为新增储灰罐废气经密闭+集气罩收集后，并入磨粉除尘系统，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 DA004 排气筒排放，为非重大变动。 项目一般固废库，环评阶段位于氧化钙灰罐西北侧，依托原有库房，占地面积为 40m ² ，实际位于厂区西南侧，依托原有库房，占地面积为 20m ² ，位置在厂区范围，面积减少可以通过加快固废周转解决，为非重大变动。	否
<p>根据上表，本项目现阶段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因此，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p>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和储灰罐废气。

3.1.1 废气污染源

1、有组织废气

(1) 进料废气

项目氧化钙磨粉生产线,原料氧化钙从原项目储灰罐下方经管道输送至雷蒙磨机料斗,料斗下方出料至皮带机,料斗进料口和出料口均为产污环节,主要污染为粉尘,污染源为雷蒙磨机料斗。

(2) 转运废气

块状氧化钙通过皮带转运过程产生粉尘,主要污染源为带转运输机落料点。

(3) 磨粉废气

项目使用原有项目产品块状氧化钙为原料,通过雷蒙磨机对块状氧化钙进行加工,该过程产生粉尘废气,主要污染源为雷蒙磨机。

(4) 储灰罐废气

氧化钙超细粉通过密闭管道进入超细粉储灰罐和产品出库的过程,产生粉尘,主要污染源为储灰罐。

3.1.2 废气处理和排放

(1) 进料废气

氧化钙储灰罐下方设置密闭输送管道至雷蒙磨机料斗,料斗口设置密封罩。料斗出口与皮带的接口处局部密闭后设置集气罩,皮带宽 0.6m,集气罩大小为 1.0*1.0m,罩口距离有害源 0.3m,风机风量为 1800m³/h,收集后汇同磨粉废气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2) 转运废气

块状氧化钙通过皮带转运过程产生粉尘,将转运点处进行局部密闭处理后设置集气罩,皮带宽 0.6m,设计集气罩大小为 1.0*1.0m,罩口距离有害源 0.3m,风机风量为 1800m³/h,收集后汇同磨粉废气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3) 磨粉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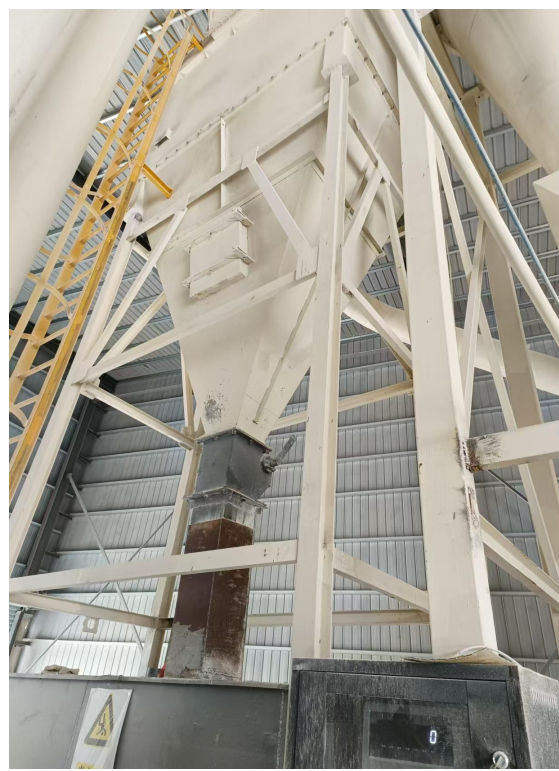
雷蒙磨机对块状氧化钙进行加工，该过程产生粉尘废气，废气经雷蒙磨机内部的主机收尘收集后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4) 储灰罐废气

本项目设置两个相同的储灰罐，氧化钙超细粉通过密闭管道进入超细粉储灰罐和产品出库的过程，产生粉尘，粉尘经储灰罐顶部呼吸口集气罩收集，由管道密闭输送至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



磨粉废气收集与排放设施



磨粉废气覆膜袋式除尘器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源于进料、转运和产品装卸等工序，未被收集的粉尘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措施主要采取了原料、产品密闭储存、转移和运输，生产中尽量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加强废气收集与处理等。

表 3-1 废气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治理设施等一览表

排放方式	生产单元	生产设施	废气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有组织	进料工序	料斗	料斗进出口	颗粒物	覆膜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是
	转运工序	皮带输送机	落料点	颗粒物	覆膜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是
	磨粉工序	雷蒙磨机	磨粉	颗粒物	覆膜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是
	罐装工序	储灰罐	储灰罐仓顶呼吸口	颗粒物	覆膜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是
无组织	进料工序	料斗	料斗进出口	颗粒物	加强密闭，负压收集	是
	转运工序	皮带输送机	落料点	颗粒物	加强密闭，负压收集	是
	罐装工序	储灰罐	储灰罐仓顶呼吸口	颗粒物	加强密闭，负压收集	是

3.2 废水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共 6 人，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项目区内不提供食宿。人均用水定额按 110L/人·班计，则本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用水总量为 0.66t/d、198t/a。

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其用水量的 80%计，则项目污水产生量 0.528t/d、158.4t/a。其主要水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氨氮，经隔油池+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

表 3-2 废水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及污染治理设施等一览表

废水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执行标准	污染治理设施及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去向	排放口类别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表 1 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的限值	隔油池+地埋式污水处理站	是	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	不外排

3.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是雷蒙磨机、送灰机、链板机、绞龙输送机、风机等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 75~90dB（A）。为最大限度降低噪声对区域环境的影响，项目采取了以下防治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尽量选用满足国标标准的低噪

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

②生产设备均应布置于厂房内，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空压机安装消声器，减小机械设备噪声和空气动力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定期维护、保养机械设备及降噪设备，加强润滑，确保各种设施正常运转。

3.4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无危险废物产生。一般固废主要是除尘灰（氧化钙超细粉）、废布袋等。

3.4.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除尘灰（氧化钙超细粉）

本项目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和储灰罐仓顶废气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除尘灰产生量为 17.6t/a，收集后作为氧化钙超细粉产品出售。

(2) 废布袋

项目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更换周期为 2 年 1 次，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一般固废，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

3.4.2 生活垃圾

项目新增职工人数为 6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 0.5kg/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9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见表3-3，。

表 3-3 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表 单位：t/a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代码	状态	存放地点	年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排放量
1	除尘灰（氧化钙超细粉）	废气处理	900-999-59	固态	一般固废库	17.6	作为氧化钙超细粉产品出售	0
2	废布袋	废气处理	900-999-59	固态		0.1	供货单位回收利用	0
5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	固态	垃圾桶	0.9	委托环卫清运	0

项目在厂区西南侧依托原有 1 座 20m² 一般固废间，用于一般固废暂存，固废间设置满足一般固废贮存设施“三防”要求。



3.5 其他环保设施

3.5.1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本项目原料为原有项目产品，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针对项目生产过程可能产生的风险进行系列管理，具体措施如下：

- 1、储存物存放处设置明显的标志；
- 2、对各类火种、火源和有散发火花危险的机械设备、作业活动，以及可燃、易燃物品的控制和管理；
- 3、实行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 4、制定各种操作规范，加强监督管理，严格看管检查制度，避免事故的发生；
- 5、本项目依据环评及批复要求，设置了 1 座 60m³ 初期雨水池兼事故池，用于收集、截流事故废水。

3.6 排污许可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2020 年 6 月 28 日，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40700697378037Y001P，2024 年 11 月 7 日，因本项目建设和原有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的调整，由原《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调整为现行的《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公司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7 年 9 月 22 日。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石灰、电石工业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并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手工监测。本项目工程监测计划如下表 3-4。

表 3-4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信息一览表

序号	排放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有组织 废气	煅烧废气排放口(DA001)	烟气参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 次/年
		出灰皮带废气排放口(DA003)	烟气参数、颗粒物	1 次/年
		磨粉废气排放口(DA004)	烟气参数、颗粒物	1 次/年
2	无组织 废气	厂界	气象参数、颗粒物	1 次/年
3	噪声	厂界	等效 A 声级 Leq (A)	1 次/季度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为简化管理类，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上报频次，认真执行年报制度，每年1月15日前上报上年度执行报告年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单位基本信息、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自行监测执行情况、环境管理台账执行情况、实际排放情况及合规判定分析、结论等。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记录类别、内容、频次、形式和年限，做好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等环境管理台账记录，采用电子台账+纸质台账记录形式，台账保存不少于5年。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公开方式、时间节点和公开内容，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将手工监测数据按照监测频次公开，企业基本情况发生变化的及时公开，每年年初公开上年情况，公开的主要内容为：1、基本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排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6、季度、半年及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相关内容；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要求。1、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2、建

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3、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落实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要求。1、记录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的种类及数量（含委托利用处置和自行利用处置）；2、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其贮存场、处置场应符合 GB18599 的相关要求，采用库房、包装容器贮存的，应满足相应的防尘、防水、防漏环境保护要求。

3.7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为 700 万元，其中环保设计投资为 6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57%；项目实际投资为 55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18%。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分类	治理对象	环评设计投资		实际投资			
			治理方案	投资(万元)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10	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6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8	新建初期雨水收集池 60m ³ 一座	3		
2	废气治理	煅烧废气	淘汰水膜除尘器，新增布袋除尘器	8	新增布袋除尘器	36		
		出灰皮带带废气	将无组织排放提升为有组织排放，新增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3)	5	将无组织排放提升为有组织排放，新增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3)	1		
		堆场废气	新增三面围挡	4	新增三面围挡	29		
		进料废气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1 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15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1 套覆膜布袋除尘器+15 米高排气筒 (DA004)	23
		转运废气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磨粉废气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储灰罐废气	仓顶除尘器 (布袋除尘器)	8	经局部密闭+集气罩收集					
3	噪声治理	高噪声设备	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1	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1		
4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依托现有)	0	一般固废暂存间 (依托原有)	0		
5	其他	环境监测费用、环境管理费用		1	环境监测费用、环境管理费用	1		
合计				60	/	100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选址与当地规划相符，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后，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一、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在天门镇板桥村现有厂 房建设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500m²，购置雷蒙磨机、送灰机、链板机及储灰罐等设备，建设 1 条磨粉生产线，建成后可形成 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的生产能力。同时，对厂区现有项目进行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管理提升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中相关要求。项目总投资为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0 万元。

根据《报告表》结论，项目建设运营在切实落实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前提下，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一)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按《报告表》中要求对投料、转运各产尘点设置相应规格集气罩，产生的粉尘与磨粉废气通过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排放。储灰罐仓顶配套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 排放限值要求。

(二) 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和降尘，不外排。

(三)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优化厂区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和处置。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产生的固废实施分类收集、处理与处置。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外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和固废暂存场所，按《报告表》要求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和监测制度，定期开展例行监测，依法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

三、你公司应加快厂区现有环境问题整改，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并将整改内容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切实提高废气收集和处理效率，加强厂区物料运输、存储、转运过程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提升改造现有除尘设施，提高除尘效率满足提标升级改造要求。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在实际排污之前，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信息。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环境空气与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在大于（或等于）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样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5、各指标检出限见下表。

表 5-1 废气、废水及噪声方法、检出限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分析和计算全过程，均按照标准方法《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及《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中的规定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样品采集、分析及结果的处理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使用 II 型分析仪。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校验，误差控制在±0.5 分贝以内。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气固定源

1、项目新增有组织废气：磨粉废气排放口（DA004）。

2、原有项目提标升级改造有组织废气：（1）煅烧废气排放口（DA001），（2）转运废气排放口（DA002），出灰皮带废气排放口（DA003）。

本次验收监测，原有项目煅烧废气处理设施“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水膜除尘+脱硫塔”处理装置进口，因管网密集且存在完全问题，不具备采样条件，未开孔采样，只在其排气筒 DA001 筒采样口，布设一个采样点，监测非颗粒物、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达标情况；原有项目转运废气和出灰皮带废气处理设施袋式除尘器进口，项目磨粉废气处理设施覆膜袋式除尘器进口，也均因管网密集，不具备采样条件，未开孔采样，只在 DA002、DA003 和 DA004 排气筒采样口布设一个采样点，监测颗粒物排放浓度达标情况。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污染源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气筒参数		
			高度	出口内径	排气筒温度
煅烧废气（DA001）排气筒采样口 1 个采样点	颗粒物、NO _x 、SO ₂	监测 2 天，3 次/天	15 米	1 米	140℃
转运废气 DA002 排气筒采样口设 1 个采样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15 米	0.6 米	常温
出灰皮带废气 DA003 排气筒采样口设 1 个采样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15 米	0.6 米	常温
磨粉废气 DA004 排气筒采样口设 1 个采样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3 次/天	15 米	0.6 米	常温

6.2 废气无组织

本次验收监测，在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在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车间厂房外设置 2 个监控点，共计 6 个无组织监测点。考核公司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具体见表 6-2。

表 6-2 废气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同步测试气象参数	监测 2 天，3 次/天
车间厂房外设置 2 个点	颗粒物，同步测试气象参数	监测 2 天，3 次/天

6.3 废水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

本次验收监测，在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地理式污水处理站设置 1 个废水监测点，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pH、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	监测 2 天，4 次/天

6.4 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沿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四周东、南、西、北各设置一个噪声监测点，进行昼间噪声监测，监测频次为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

验收监测布点示意图详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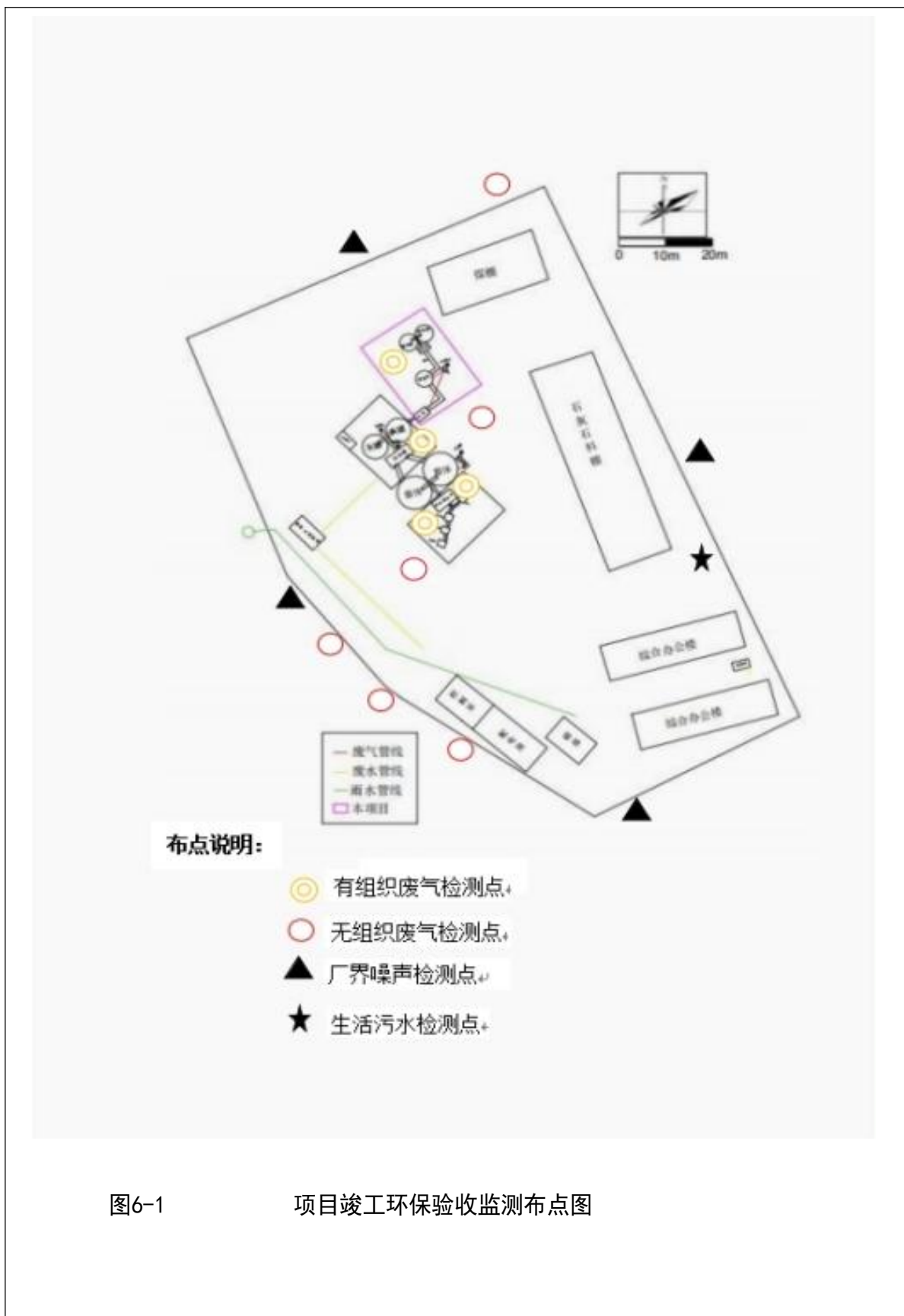


图6-1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布点图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10 月 21~22 日，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正常，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分别为 75~78.41%。具体生产运行情况详见表 7-1 和附件“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的说明”。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t/d)	当日产量 (t/d)	生产负荷 (%)
2024 年 10 月 21 日	高活性氧化钙	293.33	225	76.70
	氧化钙超细粉	40	30	75
2024 年 10 月 22 日	高活性氧化钙	293.33	230	78.41
	氧化钙超细粉	40	30	75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2-1、表 7-2-2、表 7-2-3 和表 7-2-4。

表 7-2-1 煅烧废气 DA001 排放监测结果分析评价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煅烧废气排放口 (DA001 排气筒采样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废气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 年 10 月 21 日	颗粒物	第一次	18301	3.5	18.3	0.335	30	达标
		第二次	18788	3.2	16.8	0.316		
		第三次	19036	3.0	18.3	0.348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8301	<3	/	<0.055	200	达标
		第二次	18788	<3	/	<0.056		
		第三次	19036	<3	/	<0.057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8301	8	42	0.769	300	达标
		第二次	18788	8	42	0.789		
		第三次	19036	8	49	0.933		
2024 年 10 月 22 日	颗粒物	第一次	18472	4.5	15.5	0.286	30	达标
		第二次	19115	4.0	14.2	0.271		
		第三次	19107	4.3	15.3	0.292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8472	<3	/	<0.055	200	达标
	第二次	19115	<3	/	<0.057		
	第三次	19107	<3	/	<0.057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8472	11	38	0.702	300	达标
	第二次	19115	11	39	0.745		
	第三次	19107	10	35	0.669		

表 7-2-2 转运废气 DA002 排放监测结果分析评价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转运废气排放口 (DA002排气筒采样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废气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年 10月 21日	颗粒物	第一次	7045	18.2	0.128	20	达标
		第二次	6602	17.5	0.116		
		第三次	7058	16.7	0.119		
2024年 10月 22日	颗粒物	第一次	6080	17.9	0.109	20	达标
		第二次	5774	18.1	0.106		
		第三次	6128	16.4	0.100		

表 7-2-3 皮带出灰废气 DA003 排放监测结果分析评价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皮带出灰废气排放口 (DA003排气筒采样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废气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2024年 10月 21日	颗粒物	第一次	10174	1.2	0.012	20	达标
		第二次	10081	1.1	0.011		
		第三次	10138	1.3	0.013		
2024年 10月 22日	颗粒物	第一次	12500	1.5	0.019	20	达标
		第二次	11585	1.6	0.019		
		第三次	11641	1.9	0.022		

表 7-2-4 磨粉废气 DA004 排放监测结果分析评价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磨粉废气排放口 (DA004排气筒采样口)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废气流量 (N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浓度限值 (mg/m ³)	
2024年 10月 21日	颗粒物	第一次	6582	<1.0	<0.007	20	达标
		第二次	6480	<1.0	<0.006		
		第三次	6343	<1.0	<0.006		
2024年 10月 22日	颗粒物	第一次	6515	<1.0	<0.007	20	达标
		第二次	6506	<1.0	<0.007		
		第三次	6479	<1.0	<0.006		

由表 7-2-1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原项目煅烧废气经收集，通过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水膜除尘+脱硫塔处理设施处理后，再经 15m 高 DA001 排放，排放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由表 7-2-2 和表 7-2-3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原项目转运废气和皮带出灰废气经收集，分别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设施处理后，再经 15m 高 DA002 和 15m 高 DA003 排放，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由表 7-2-4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磨粉废气经收集，通过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设施处理后，再经 15m 高 DA004 排放，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按照原项目生产年运行时间 6120h（近三年平均值），项目生产年运行时间 2400h（环评设计值），排放量=浓度（mg/m³）*标干流量（Nm³/h）*时间（h）/10⁹，计算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计算结果表明，企业颗粒物年排放量为 2.688 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345 吨/年，氮氧化物为 4.718 吨/年，满足铜陵市义安生态环境分局义环审〔2023〕44 号文规定项目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 3.46 吨/年，二氧化硫 ≤ 4.44 吨/年，氮氧化物 ≤ 4.86 吨/年的要求。

7.2.2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观测结果见表7-3，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7-4。

表 7-3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频次	气温(°C)	天气状况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24年 10月21日	厂界	第一次	20.3	晴	102.18	北	1.7
		第二次	25.2	晴	102.10	北	1.6
		第三次	26.4	晴	102.07	北	1.7
2024年 10月22日	厂界	第一次	23.8	阴	102.26	北	1.7
		第二次	24.1	阴	102.25	北	1.7
		第三次	24.7	阴	102.22	北	1.6

表7-4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m³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因子	点位	频次			最大值	标准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年 10月21日	车间门窗外	颗粒物	1#检测点	0.264	0.307	0.250	0.565	5.0	达标
			2#检测点	0.565	0.450	0.514			
	厂界	颗粒物	3#上风向	0.194	0.257	0.205	0.595	1.0	达标
			4#下风向	0.382	0.434	0.367			
			5#下风向	0.486	0.595	0.462			
			6#下风向	0.364	0.480	0.494			
2024年 10月22日	车间门窗外	颗粒物	1#检测点	0.257	0.234	0.290	0.527	5.0	达标
			2#检测点	0.440	0.350	0.527			
	厂界	颗粒物	3#上风向	0.204	0.184	0.237	0.559	1.0	达标
			4#下风向	0.487	0.530	0.467			
			5#下风向	0.434	0.477	0.527			
			6#下风向	0.559	0.479	0.516			

由表 7-4 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

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车间门窗外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7.2.3 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7-5。

表7-5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pH无量纲

检测点位		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均值	标准	达标情况
检测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4年 10月 21日	pH（水温）	8.2 (20°C)	8.2 (20°C)	8.2 (20°C)	8.2 (21°C)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2	24	8	6	15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4.6	4.1	2.5	2.2	3.4	10	达标
	悬浮物	35	24	26	31	29	\	\
	氨氮	2.38	1.01	1.07	0.486	1.24	8	达标
	动植物油	0.52	0.51	0.57	0.64	0.56	\	\
2024年 10月 22日	pH（水温）	7.8 (17°C)	7.8 (19°C)	7.9 (17°C)	8.1 (17°C)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3	23	8	6	15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4.2	3.7	0.7	0.6	2.3	10	达标
	悬浮物	15	16	14	21	17	\	\
	氨氮	0.467	0.660	0.448	0.602	0.544	8	达标
	动植物油	0.27	0.26	0.18	0.20	0.23	\	\

由表7-5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所测各项指标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标准要求。

7.2.4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 (A)

气象参数		气象条件		风向		风速 (m/s)		达标情况
		昼：晴	夜：晴	昼：西	夜：西	昼:1.6	夜:1.7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_{eq}		夜间 L_{eq}		
2024 年 10 月 21 日	ZS1	厂界东侧		57		48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8		48		达标
	ZS3	厂界西侧		58		48		达标
	ZS4	厂界北侧		55		48		达标
2024 年 10 月 22 日	ZS1	厂界东侧		57		48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8		49		达标
	ZS3	厂界西侧		58		45		达标
	ZS4	厂界北侧		60		47		达标

由表 7-6 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

表八、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

表 8-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完成情况
1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按《报告表》中要求对投料、转运各产尘点设置相应规格集气罩，产生的粉尘与磨粉废气通过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排放。储灰罐仓顶配套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 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皮带落料点和储灰罐仓顶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均通过与磨粉废气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再经 DA004 排气筒排放，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 排放限值要求
2	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和降尘，不外排。	已落实，雨水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地理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和降尘，不外排
3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优化厂区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验收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标准要求
4	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和处置。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产生的固废实施分类收集、处理与处置。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外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已落实，一般固废除尘灰作为产品外销有，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和固废暂存场所，按《报告表》要求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和监测制度，定期开展例行监测，依法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	已落实，废气排放口设置规范，一般固废库符合“三防”要求，企业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开展监测活动，监测结果及时在全国排污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
6	加快厂区现有环境问题整改，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并将整改内容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切实提高废气收集和处理效率，加强厂区物料运输、存储、转运过程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提升改造现有除尘设施，提高除尘效率满足提标升级改造要求。	已落实，现正在开展“以新带老”整改措施和提标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7	在实际排污之前，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信息。	已落实，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7 年 9 月 22 日。现正在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

9.1 废气有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结果显示：

1、原项目有组织废气：（1）煅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2）转运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3）皮带出灰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2、本项目有组织废气：（1）磨粉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9.2 废气无组织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车间外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9.3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所测各项指标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标准要求。

9.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9.5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除尘灰作为产品外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无害化处理。

9.6 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验收监测情况，计算结果表明，企业颗粒物年排放量为 2.688 吨/年，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345 吨/年，氮氧化物为 4.718 吨/年，满足铜陵市义安生态环境分局义环审〔2023〕44 号文规定项目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leq 3.46

吨/年，二氧化硫 \leq 4.44 吨/年，氮氧化物 \leq 4.86 吨/年的要求。

9.7 总结论

综上所述，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内容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相关审批决定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领，修编并向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和机构，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不予验收的情形，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

填表人 (签字) :

项目经办人 (签字) :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 68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3012 石灰与石膏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东经 117°47'30.841", 北纬 30°49'39.03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000 吨氧化钙超细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000 吨氧化钙超细粉		环评单位	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铜铜审[2023] 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时间	2024 年 11 月 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桂林鸿程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桂林鸿程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340700697378037Y001P					
	验收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生产负荷分别为 75%~78.41%				
	投资总概算 (万元)	7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60		所占比例 (%)	8.57			
	实际总投资	55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100		所占比例 (%)	18.18%			
	废水治理 (万元)	9	废气治理 (万元)	89	噪声治理 (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0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 (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700697378037Y		验收时间	2024 年 10 月 21 日~11 月 22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0	/	/	/	/	0	/	/	0	/	/	/
	化学需氧量	0	15	/	0.002	/	0	/	/	0	/	/	/
	氨氮	0	0.892	8	0.0001	/	0	/	/	0	/	/	/
	总磷	0	/	/	/	/	0	/	/	0	/	/	/
	废气	36271	6484	/	/	/	6484	/	/	84755	/	/	/
	二氧化硫	0.345	/	/	0	0	0	0	0	0.345	4.44	/	0
	颗粒物	5.871	<1	20	0.016	/	0.016	0	3.199	2.688	3.46	/	/
	氮氧化物	4.718	/	/	0	/	0	0	/	4.718	4.86	/	0
	工业固体废物	330.18	/	/	18.6	18.6	0	0	/	0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项目立项备案表

义安区经信局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10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 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 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12-340721-07-02-584934	
项目法人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0700697378037Y				
建设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_义安区		建设性质	改建	
所属行业	建材		国标行业	石灰和石膏制造	
项目详细地址	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				
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增超细粉磨雷蒙磨机、送灰机、主机收尘、顶收尘等环保提升设备设施。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2万吨超细粉				
年新增生产能力	不新增产能				
项目总投资 (万元)	7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5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3年	
备案部门	首次备案时间：2022年12月15日				
备注	项目备案有效期一年，请企业接文后，严格按照规定办理环评、安评、能评等相关手续，规范运作，尽快组织实施。该文用于项目运作使用，不作为资信证明。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设主体不得发生变更，主要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备案。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 2：项目环评报告表的批复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铜环（义）审（2023）15 号

关于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 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编码：2212-340721-07-02-584934）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在天门镇板桥村现有厂房建设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500m²，购置雷蒙磨机、送灰机、链板机及储灰罐等设备，建设 1 条磨粉生产线，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2 万吨氧化钙超细粉的生产能力。同时，对厂区现有项

目进行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管理提升满足《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中相关要求。项目总投资为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0 万元。

根据《报告表》结论，项目建设运营在切实落实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前提下，所产生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总体评价结论和拟采取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按《报告表》中要求对投料、转运各产尘点设置相应规格集气罩，产生的粉尘与磨粉废气通过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排放。储灰罐仓顶配套布袋除尘器。废气排放执行《石灰、电石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8-2022）排放限值要求。

（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和降尘，不外排。

（三）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优化厂区总平面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和处置。按照“资源化、减量化、

无害化”的处置原则，产生的固废实施分类收集、处理与处置。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作为产品外售，废布袋由供货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七)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和固废暂存场所，按《报告表》要求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和监测制度，定期开展例行监测，依法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

三、你公司应加快厂区现有环境问题整改，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并将整改内容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切实提高废气收集和处理效率，加强厂区物料运输、存储、转运过程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提升改造现有除尘设施，提高除尘效率满足提标升级改造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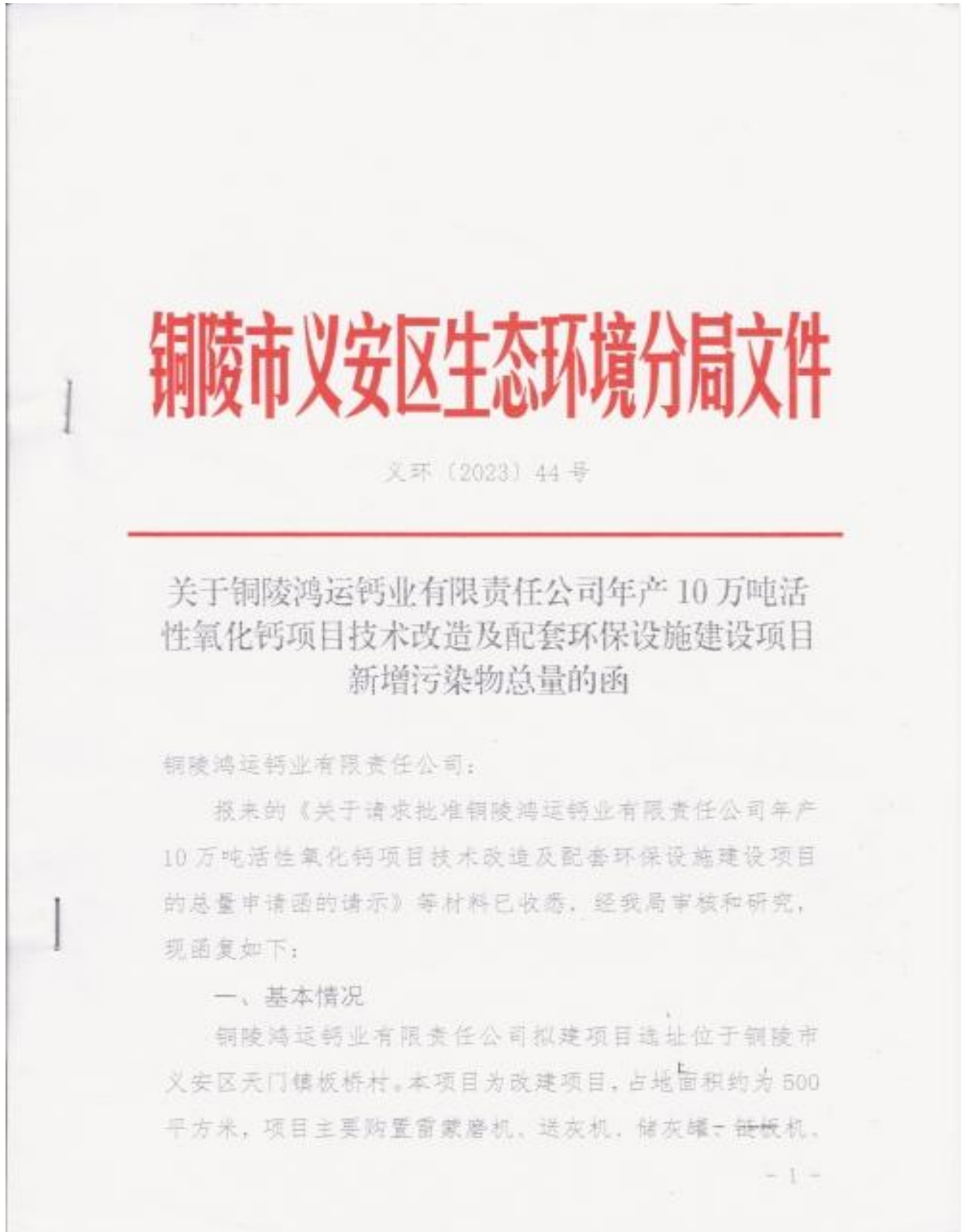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在实际排污之前，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00697378037Y)



附件 3：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项目新增污染物总量的函



蛟龙输送机、斗式提升机等相关设备，并对现有环保设施提升改造，本项目对现有项目产品块状石灰进行磨粉加工，建成后可达到年产 1.2 万吨超细粉的生产能力。总投资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2023 年 2 月 27 日取得了铜陵市义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编码为 2212-340721-07-02-584934。

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根据环评编制单位提供的总量申请材料，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埋地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尾水用于厂区绿化、清扫降尘，不外排。

（二）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根据环评单位编制的总量计算说明，本项目建成后废气主要为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储灰罐废气。

磨粉废气经雷蒙磨机内部的主机收尘收集，进料废气、转运废气设置集气罩收集，收集后均经过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4）排放；储灰罐废气其储灰罐顶部呼吸口与仓顶除尘器（布袋除尘器）直接连接，处理后直接排放。

三、总量核定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总量申请及环评单位项目总量核算情况

说明，提出以下核定意见：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后，无污水外排，故不核定废水总量指标。

该企业原有项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7.13t/a，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 4.44t/a，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4.86t/a，经提标改造项目排放总量颗粒物为 3.46t/a，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保持不变，故本项目无新增废气污染物。

该项目环评审查确认的排放总量指标若超过本核定指标，应重新进行项目总量核定。

铜陵市义安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6月29日



附件 4：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情况截图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企业端

首页 > 业务办理 > 许可证重新申请

审核状态: 全部 未提交 已提交等待受理 审批中 审批通过 补正 不予受理 审批不通过

序号	单位名称	审核状态	提交时间	操作
1	桐城鸿运行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通过	2024-11-07	查看 意见 排污许可编码对照表 排放口二维码图集
2	桐城鸿运行业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通过	2022-08-16	查看 意见 排污许可编码对照表

< 1 > 共1页2条 1 页

附件 5：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委托书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司年产 10 万吨 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已竣工，须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单位对我司年产 10 万吨 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及其相关服务。

特此委托

铜陵鸿达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8 月 25 日



附件 6：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情况的说明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0 万吨 活性氧化钙项目 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的说明

我司年产 10 万吨 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已建成，并于 2024 年 5 月进入全面调试，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1-22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我司实际生产情况见下表。

时间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t/d)	当日产量 (t/d)	生产负荷 (%)
2024 年 10 月 21 日	高活性氧化钙	293.33	225	76.70%
	氧化钙超细粉	40	30	75%
2024 年 10 月 22 日	高活性氧化钙	293.33	230	78.41%
	氧化钙超细粉	40	30	75%

特此说明



附件 7：应急预案备案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综合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编制说明）、环境应急专项预案、环境应急现场处置预案； 3、突发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突发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表； 5、突发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11月1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40706-2024-048-L		
报送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8：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第 1 页 共 11 页



231212052143



翔越环境
XUANGYUE ENVIRONMENTAL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委托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
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 制： 21503

审 核： [Signature]

批 准：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24.11.12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2、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的无效。
- 4、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或者部分复印等情形无效。
- 5、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集样品时污染物排放情况或环境质量状况。
- 6、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检测单位对送检样品的检验检测数据负责。
- 7、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指定检测内容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检测单位不负责。
- 8、检测报告中引用提供者提供的检验检测数据及此检验检测数据相关信息，提供者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9、除委托方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其他超出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10、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报告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开发区慈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第 3 页 共 11 页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铜陵鸿运钙业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铜陵市义安区天门镇板桥村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吨活性氧化钙项目技术改造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项目类别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采样日期	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	分析日期	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8 日
检测内容	废水：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类 有组织废气：（低浓度）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 噪声：厂界噪声		
备注	/		

二、检测结果

2.1、废水

2.1.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废水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点位	埋地式污水处理系统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0.21				2024.10.22			
检测项目 \ 采样时间	10:23	12:28	14:33	16:33	09:08	11:08	13:09	15:08
pH (水温)	8.2 (20°C)	8.2 (20°C)	8.2 (20°C)	8.2 (21°C)	7.8 (17°C)	7.8 (19°C)	7.9 (17°C)	8.1 (17°C)
化学需氧量	22	24	8	6	23	23	8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4.6	4.1	2.5	2.2	4.2	3.7	0.7	0.6
悬浮物	35	24	26	31	15	16	14	21
氨氮	2.38	1.01	1.07	0.486	0.467	0.660	0.448	0.602
动植物油类	0.52	0.51	0.57	0.64	0.27	0.26	0.18	0.20

2.2、有组织废气

2.2.1、煅烧废气 DA001 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煅烧废气DA00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4.10.21 hanya	标干流量 (N.m ³ /h)	18301	18788	19036
	含氧量 (%)	18.9	18.9	19.2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	/	/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8	8	8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42	42	49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3.5	3.2	3.0
	(低浓度)颗粒物折算浓度(mg/m ³)	18.3	16.8	18.3
2024.10.22	标干流量 (N.m ³ /h)	18472	19115	19107
	含氧量 (%)	17.8	17.9	17.9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	/	/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11	11	10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38	39	35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³)	4.5	4.0	4.3
	(低浓度)颗粒物折算浓度(mg/m ³)	15.5	14.2	15.3

1

2.2.2、出灰皮带废气 DA003 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出灰皮带废气DA00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4.10.21	标干流量 (N.m ³ /h)	10174	10081	10138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2	1.1	1.3
2024.10.22	标干流量 (N.m ³ /h)	12500	11585	11641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5	1.6	1.9

2.2.3、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 DA004 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进料废气、转运废气、磨粉废气DA004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4.10.21	标干流量 (N.m ³ /h)	6582	6480	6343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0
2024.10.22	标干流量 (N.m ³ /h)	6515	6506	6479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0

2.2.4、装卸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装卸废气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4.10.21	标干流量 (N.m ³ /h)	7045	6602	7058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8.2	17.5	16.7
2024.10.22	标干流量 (N.m ³ /h)	6080	5774	6128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7.9	18.1	16.4

2.3、无组织废气

2.3.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10.21	车间门窗外	总悬浮颗粒物	1#检测点	264	307	250
			2#检测点	565	450	514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3#上风向	194	257	205
			4#下风向	382	434	367
			5#下风向	486	595	462
			6#下风向	364	480	494
2024.10.22	车间门窗外	总悬浮颗粒物	1#检测点	257	234	290
			2#检测点	440	350	527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3#上风向	204	184	237
			4#下风向	487	530	467
			5#下风向	434	477	527
			6#下风向	559	479	516

2.4、噪声

2.4.1、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 (单位: $\text{dB}(\text{A})$)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_{eq}	夜间 L_{eq}
2024.10.21	ZS1	厂界东侧	57	48
	ZS2	厂界南侧	58	48
	ZS3	厂界西侧	58	48
	ZS4	厂界北侧	55	48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_{eq}	夜间 L_{eq}
2024.10.22	ZS1	厂界东侧	57	48
	ZS2	厂界南侧	58	49
	ZS3	厂界西侧	58	45
	ZS4	厂界北侧	60	47

三、附件

3.1、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感官描述
废水	埋地式污水处理系统出口	无色、无味、微浊

3.2、检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有组织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低浓度)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³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第 9 页 共 11 页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0.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3.3、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XY058-1	2025.1.11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3	2025.8.4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4	2025.8.4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1	2024.12.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3	2024.12.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4	2024.12.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5	2024.12.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7	2024.12.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8	2024.12.29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Y053	2024.12.29
数字风速仪	P6-8232	XY077	2025.1.11
声校准器	AWA6022A	XY051-1	2024.12.29
石墨 COD 消解器	YQ5304	XY029	2025.1.10
生化培养箱	SHP-250	XY015	2025.1.10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	2025.1.10
电子天平	AG204	XY018	2025.1.10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	2025.1.10
红外测油仪	MH-6	XY072	2025.1.1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	XY007	2025.1.10
内校天平	AG65D	XY047	2025.1.10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第 10 页 共 11 页

3.4、质量控制统计表

3.4.1、平行样品

分析项目	密码平行 (mg/L)		相对偏差 (%)	结果评判
化学需氧量	22	22	0.0	合格
氨氮	2.38	2.40	0.4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3	23	0.0	合格
氨氮	0.467	0.428	4.4	合格

3.4.2、标准样品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 可溯源编号	真值范围 (mg/L)	测得值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G24030184	3.59±0.22	3.52	合格
			3.60	合格

3.5、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气温(°C)	天气 状况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4.10.21	厂界四周	09:40-10:40	20.3	晴	102.18	北	1.6
						北	1.7
						北	1.7
						北	1.6
		10:50-11:50	25.2	晴	102.10	北	1.6
						北	1.6
						北	1.7
						北	1.7
		12:00-13:00	26.4	晴	102.07	北	1.6
						北	1.7
						北	1.7
						北	1.7
2024.10.22	厂界四周	09:35-10:35	23.8	阴	102.26	北	1.7
						北	1.7
						北	1.7
						北	1.6
		10:40-11:40	24.1	阴	102.25	北	1.6
						北	1.7
						北	1.7
						北	1.6
		11:45-12:45	24.7	阴	102.22	北	1.6
						北	1.6
						北	1.6
						北	1.7

报告编号 XYJC20241637

第 11 页 共 11 页

3.6、噪声气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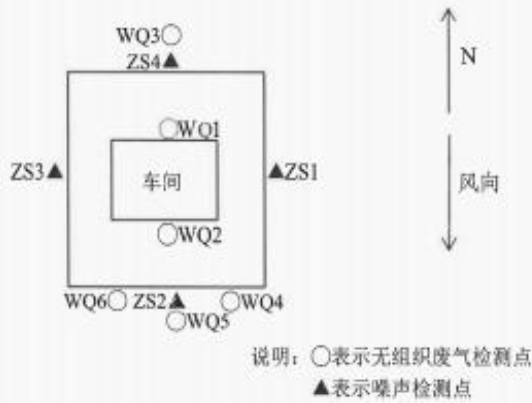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昼	夜	昼	夜	昼	夜
2024.10.21	厂界四周	昼: 晴	夜: 晴	昼: 北	夜: 北	昼: 1.6	夜: 1.7
2024.10.22	厂界四周	昼: 阴	夜: 阴	昼: 北	夜: 北	昼: 2.4	夜: 2.0

(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 5m/s以下时进行)

3.7、噪声仪器测量前后校准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前校准值 (dB)		测量后校准值 (dB)		要求 (dB)
		昼	夜	昼	夜	
2024.10.21	厂界四周	昼: 93.8	夜: 93.8	昼: 93.9	夜: 93.9	94.0±0.5
2024.10.22	厂界四周	昼: 93.8	夜: 93.8	昼: 93.8	夜: 93.8	94.0±0.5

3.8、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附件 9：验收监测现场照片

 <p>现场拍照</p> <p>经度：117.791461 纬度：30.822041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鸿运钙业 时间：2024-10-21 10:32:38 海拔：13.2米</p>	 <p>经度：117.791923 纬度：30.822128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鸿运钙业 时间：2024-10-21 11:32:34 海拔：56.1米 天气：☀️ 19~20°C 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磨粉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p>	<p>煅烧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p>
 <p>现场拍照</p> <p>经度：117.792215 纬度：30.822336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鸿运钙业 时间：2024-10-21 22:00:02</p>	
<p>夜间厂界噪声监测</p>	<p>生活污水处理回用水水质监测采样</p>

 <p>单击编辑水印, 长按编辑备注</p> <p>经度: 117.792416 纬度: 30.821392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 G50沪渝高速天门钙业 时间: 2024-10-21 09:46:46</p>	 <p>单击编辑水印, 长按编辑备注</p> <p>经度: 117.791389 纬度: 30.821774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 G50沪渝高速天门钙业 时间: 2024-10-21 10:19:37</p>
<p>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采样</p>	<p>厂房外无组织废气监测采样</p>
 <p>单击编辑水印, 长按编辑备注</p> <p>经度: 117.791385 纬度: 30.821801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G50沪 渝高速天门钙业 时间: 2024-10-22 11:50:43 天气: 15~17℃ 西北风</p>	 <p>单击编辑水印, 长按编辑备注</p> <p>经度: 117.791965 纬度: 30.821591 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 G50沪渝高速天门钙业 时间: 2024-10-22 12:37:35 海拔: 45.4米</p>
<p>昼间厂界噪声监测</p>	<p>出灰皮带有组织废气监测采样</p>